国家标准GB/T 34494-2017

《氢碎钕铁硼永磁粉》翻译情况说明

1. 任务来源

根据全国稀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稀标委”）发布的[2021] 34号文件，召开2021年第三次稀土标准工作会议，落实5项稀土行业标准和国家标准外文版计划的通知，《氢碎钕铁硼永磁粉》国家标准英文版翻译计划任务正式下达，外文版计划号W20211879，完成年限1年。本标准主笔翻译单位包头稀土研究院，负责翻译校对的单位分别为：一校单位为虔东稀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校单位为天津包钢稀土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 国内外情况说明

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以来，随着电子信息产业的迅速崛起，在稀土功能材料领域，钕铁硼永磁材料的需求呈现出了高速增长。目前，钕铁硼永磁的开发和应用，已成为一项跨世纪的朝阳工业。钕铁硼在计算机（VCM）、混合动力和电动及普通汽车、风力发电机、核磁共振成像仪、各种磁力工具、磁化设备、电气电子设备等方面将会继续保持较快的增长势头。并在一些新的应用领域，如磁悬浮列车、磁悬浮管道运输和高铁、机器人等方面拥有巨大的发展潜力。目前，氢破碎工艺制备钕铁硼合金粉是最优化的烧结钕铁硼粗破碎工艺，通过细化晶粒，不仅提高产品磁特性，还可降低产品成本。氢碎钕铁硼永磁粉是制备高性能低成本钕铁硼的必选粉料。

国际上目前还没有针对氢碎钕铁硼永磁粉的通用标准，在国际贸易中容易出现质量纠纷。作为稀土出口大国，一方面有责任为国际贸易提供产品依据，规范市场；另一方面为充分发挥标准化服务“一带一路”建设的基础和支撑作用，促进国家间标准互换互认、加强中国标准国际影响力，将中文版国家标准《氢碎钕铁硼永磁粉》翻译成英文版本非常必要。对于规范氢碎钕铁硼永磁粉的生产和销售贸易，促进了企业技术改造和产品的质量提高，减少生产厂家和用户之间的贸易纠纷，规范氢碎钕铁硼永磁粉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1. 翻译项目任务落实情况及时间安排

2020年12月底前，进行任务落实；

2021年6月底前，主笔翻译完成第一稿（征求意见稿），并发与一校单位进行校对；

2021年9月20前，根据一校完成稿修改征求意见稿，并将修改稿发与二校单位进行二校；

2021年9月26日前，完成二校，并将送审稿相关资料（电子版）发送至稀标委秘书处；

1. 翻译单位简介

项目承担单位包头稀土研究院是国内最大、研究领域最全的稀土专业科技研究机构。主要研究领域涵盖了稀土选矿、稀土湿法冶金、稀土火法冶金、稀土功能材料、稀土结构材料、稀土环保、稀土材料理化检测及标准制定、稀土信息等。拥有国家发改委批复的“稀土冶金及功能材料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国家科技部批复的“稀土材料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北方生产力促进中心”、“白云鄂博稀土资源研究与综合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以及内蒙古自治区批复的“稀土新材料院士工作站”、“内蒙古稀土材料重点实验室”等研发平台。完成了包括国家“973”计划、国家自然基金、“863”计划、支撑计划以及省市、企业服务等各类研究课题1800多项。获得国家发明一等奖、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等各级、各类科技奖项近百项。制定国家及行业标准130多项。拥有控股、参股公司13家，获得了包括军工产品质量体系认证、武器装备生产许可等认证资质。在稀土永磁材料的研究和产品开发方面，包头稀土研究院是国内较早研制和开发稀土永磁材料的单位之一，从上个世纪60年代末至今从事稀土磁性材料的研究开发已有近五十余年的历史，成功地开发并产业化了钐钴第一、二代稀土永磁材料。1981年，第三代钕铁硼稀土永磁材料问世，即开始投入大量的人力和物力进行该永磁材料的开发研究，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研究科研成果获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1项、国家发明三等奖1项；获省部级科技进步奖9项。提出的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低氧工艺已广泛应用于国内烧结钕铁硼行业，为我国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研究和产业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1. 翻译过程简况

5.1翻译依据

本标准翻译按照GB/T 20000.10-2016《标准化工作指南 第10部分：国家标准的英文译本翻译通则》和GB/ T 20000.11-2016《标准化工作指南 第11部分：国家标准的英文译本通用表述》给出的编写格式和表述进行翻译。

5.2翻译过程简况

《氢碎钕铁硼永磁粉》国家标准翻译任务正式下达后，主笔翻译与分析检测中心人员组成工作小组，搜集相关资料，反复研究翻译细节。根据搜集到的资料，按照GB/T20000.10-2016和GB/T20000.11-2016给出的规则于2022年6月初完成了翻译初稿，翻译初稿经包头稀土研究院相关专家审核后进行了修改，形成征求意见稿，并于7月底以邮件形式发给一校单位征求意见。8月底，虔东稀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校对负责人员胡芳文件形式提出35项修改意见，主笔翻译结合一校意见以及相关翻译标准的要求，对征求意见稿进行了修改，形成标准翻译稿的征求意见稿第二稿，并于9月20日通过邮件发给二校单位征求意见。

二校单位天津包钢稀土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校对负责相关人员返意见，主笔翻译根据校对人的意见，对征求意见稿第二稿进行了相应修改，形成送审稿。

六、审定情况

七、重要情况或问题说明

暂无

八、标准实施建议

包头稀土研究院

2022年9月26日